东营科技职业学院关于申报2016年度校级科研课题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营造良好的教学工作与研究氛围，促进教师专业发展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，现决定启动东营科技职业学院2016年度校级科研课题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题申请的基本条件

1、课题申请人申报课题必须与所任教的的学科相关。

2、课题研究目标明确、研究思路清晰、有整体的研究设计方案，有明确的预期成果。

3、研究课题应有确定的课题主持人，课题申请者必须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具有独立开展和组织科研工作的能力，能作为项目的实际主持人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。课题主持人可参研一个项目，但不得同时申请主持两个及两个以上校级课题，参研人员限8人（含主持人）。在校学生可以作为研究人员参加课题组，但不得作为主持人申报。

4、本次校级课题研究周期为2年。

二、选题指南

科研课题选题指南见附件2，原则上选题从指南中选取，也可根据自身工作实际自拟课题。

三、申报办法

1、填报申请书：申请者认真填写《东营科技职业学院校级课题申请书》(附件1，一式3份)，各系部组织初评后择优推荐，课题申报表（加盖院系公章）纸质版及电子版报送至教务与科研处，上报时间截止到4月15日。

2、教务与科研处审批，审批通过后予以立项并公示。

联 系 人：王锐

联系电话：6881181

教务与科研处

2016-3-16